

中国诗学丛书

中国古代诗歌句法理论的发展

王德明 著

▲ 广西师范出版社
· 桂林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古代诗歌句法理论的发展 / 王德明著. —桂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0. 12
(中国诗学丛书)
ISBN 7-5633-3125-5

I . 中… II . 王… III . 诗歌-句法-文学研究-中国
-古代 IV . I207.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74214 号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桂林市中华路 36 号 邮政编码:541001)
电子信箱:pressz@public.glnet.gx.cn
出版人:萧启明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广西区计委印刷厂印刷
(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 91 号计划经协大厦 邮政编码:530022)
开本:890 mm × 1 240 mm 1/32
印张:8.625 插页:6 字数:232 千字
2000 年 12 月第 1 版 2000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 001 ~ 1 000 定价:15.5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总序

张明非

中国自古以来便享有“诗的国度”的美誉，前人留下了极为丰富灿烂的诗学遗产，不仅对后世中国文学产生了极其深远的影响，而且以其鲜明的民族特色在世界文学史上写下辉煌的篇章。80年代以来，中国诗学已经越来越多地引起海内外学术界的重视，产生了一批具有开创性的高水平的研究成果。历史和现实告诉我们，努力推进中国诗学研究不仅是必要的，而且时机已经成熟。奉献在广大读者面前的这套《中国诗学丛书》便是广西师范大学一批中青年学人联合国内几位青年学者在诗学研究这片沃土上收获的第一批果实，是我们在诗学研究领域迈出的坚实的第一步。

确定以中国诗学为研究对象，是在充分认识到中国诗学研究的重要性和广泛了解国内相关领域研究现状的基础上，经过了认真思考、反复酝酿、周密论证的，其中既考虑到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和学术的现实需要，也考虑到参与这一系统工程的每一位学者的学科特点和学术专长。经过长期积累和不断探索，有着近70年历史的广西师范大学中文系在中国诗学方面已经建立起一支以中青年学者为主体的研究队伍，拥有了一批有志于长期从事中国诗学研究的学人，取得了一些成果，并与校内外一些学有专长的诗学研究者建立了广泛的联系和良好的合作关系，相信只要大家通力合作，既发挥各学科优势，又实现学科优势互补，我们在诗学研究方面就一定可以闯出自己的新路。

中国诗学是一个涵盖极广、蕴涵极丰的研究领域。我们

这里所说的“中国诗学”，是一个比较文学的概念，即强调中国的诗学特质与其他民族在文化学意义上的区别。具体说来，便是以深入研究和系统阐发中国文学艺术的“诗学物质”为基本目标，以对中国文学的抒情性本质的理论研究为对象，通过对自古以来表现出的以诗歌为中心、各类文体均具有的强烈的“诗化”倾向等独特的文学现象，从不同角度、不同文化或文学层面加以研究，以说明中国文学的实质及其特殊表达机制。

我们清楚地认识到：当代中国诗学研究理应在现代学术视野中展开。因此，我们在坚持传统诗学研究学理的同时，把引进现代学术理念，建构适应现代学术发展要求的研究模式，作为我们坚定不移的学术追求；力图通过对文艺学、美学、比较文学等相关理论的研究，为中国诗学研究提供宽广的学术背景、开阔的学术视野和应有的理论深度；通过对中国古代诗学、现当代诗学、少数民族诗学的研究，从不同的视角切入中国诗学的精神实质，从不同的侧面阐扬中国诗学的现代价值，对中国诗学体系做出深入细致的分析；通过对语言学、音韵学的相关研究，为中国诗学研究提供崭新的视角并注入新鲜的活力。有鉴于此，举凡中国文化中的诗性思维，中国诗学的表达机制，中国诗学与语言、哲学、文化、宗教等的内在联系等现象，都将纳入研究的视野；诸如东方马克思主义美学与中国诗学理论的某种一致性，诗学现象中复杂的文化机制和美学原则等问题，都应受到关注。所有这些努力，都围绕一个目的：寻找中国诗学特殊性的理论规定，以及它在现代诗学理论和文化建筑中的历史和现实价值。

为此，我们在指导思想上强调以历史主义为原则，强调宏观比较的理论立场与扎实严谨的微观研究相结合，而在具体研究方法上则主张多元互补。不论是中国传统的考据、感悟和史传的方法，还是西方的符号学方法、精神分析方法、语言学方法、意识形态分析方法，都根据研究的需要加以选取，并融会贯通、综合运用。一切围绕着一个中心来进行，即把开掘、研究、阐述中国诗学内质贯穿其中，努力把握其内在的血

肉相连的贯通脉络，而不是把研究对象孤立和割裂开来。这样，每一个专题虽论题各别、观点自异，但都联结在“诗学物质”这一中心点上，从而形成有鲜明特色、有现代学术品格，共性和个性相统一的研究模式。我们希望通过这一努力，对中国诗学研究有所推进和发展。同时在实践中使我们的科研群体得以更快更好地成长和提高。我们热切期待着专家学者和广大读者的批评帮助。

在《中国诗学丛书》第一批著作付梓之前，我们谨向一切曾给予我们支持和帮助的人们表示最诚挚、最深切的谢意。我们首先要感谢中国诗学研究的先行者们，如果没有他们的开拓和启示，很难想像会有我们今天的研究实绩；我们由衷地感谢国内一些著名学者慨然应允做我们这套丛书的特约编委，是他们的信赖和支持，给了我们信心和勇气；我们还要感谢广西教育厅把中国诗学系列研究作为重点项目，以前所未有的力度给了我们极大的支持；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从来是我们亲密合作的伙伴和坚强后盾，一如既往地为这套丛书的面世做了许多扎实细致的工作。所有这一切，都将激励我们更加奋发努力。我们清醒地认识到，我们的工作仅仅具有了一个良好的开端，中国诗学研究的路正长，我们将以更高的目标，更强的开拓精神，更脚踏实地的工作，去争取更多更好的实绩。

2000年9月

目 录

第二章 结论·1

宋前的诗歌句法理论·19

第一节 唐前的诗歌句法理论·19

第二节 初唐以对偶声律为主体的诗歌句法理论·25

一、声律论·26

二、对偶论·28

第三节 盛唐的诗歌句法理论·32

一、王昌龄《诗格》的诗歌句法理论·33

二、皎然《诗议》的诗歌句法理论·37

第四节 晚唐五代的诗歌句法理论·42

一、齐己等人的二十“势”·42

二、王叔的拗句说与“血脉”说·49

三、《文苑诗格》的诗歌句法理论·51

四、晚唐五代诗歌句法理论的特点及其影响·53

宋代的诗歌句法理论(一)·55

第一节 宋代诗歌句法理论兴盛的原因及其特征·55

第二节 北宋的诗歌句法理论·69

一、王安石的诗歌句法理论·70

二、黄庭坚的诗歌句法理论·74

三、范温的诗歌句法理论·84

四、惠洪的诗歌句法理论·90

五、蔡居厚的诗歌句法理论·97

第四章

宋代的诗教句法理论(二)·101

第一节 南宋前期的诗歌句法理论·101

一、叶梦得对偶说与句眼说·102

二、吕本中的“活法”及其他句法说·104

第二节 南宋中后期的诗歌句法理论·110

一、葛立方的诗歌句法理论·110

二、吴沆的诗歌句法理论·115

三、杨万里的诗歌句法理论·121

四、孙奕的诗歌句法理论·125

五、范晞文的诗歌句法理论·129

六、罗大经的诗歌句法理论·135

七、《诗人玉屑》的诗歌句法观念及其价值·139

八、方回的诗歌句法理论·144

第三节 宋代的反句法理论·156

第五章

宋后的诗教句法理论·161

第一节 通俗诗学著作的句法理论·163

一、《木天禁语》与《诗法家数》·164

二、《冰川诗式》与《诗学权舆》·169

三、《诗学全书》·173

第二节 理论家的诗歌句法理论·179

一、明代复古派的诗歌句法理论·179

(一) 李东阳的诗歌句法理论·179

(二) 谢榛的诗歌句法理论·182

(三) 王世贞的诗歌句法理论·190

(四) 胡应麟的诗歌句法理论·193

二、清代理论家的诗歌句法理论·196

(一) 黄生的诗歌句法理论·196

(二) 吴见思的诗歌句法理论·203

(三) 赵翼的诗歌句法理论·207

- (四) 冒春荣的诗歌句法理论·212
(五) 王士禛、张笃庆、张实居等人的诗歌句法理
论·217

第六章

结束语·220

- 附录一·234
附录二·248

参考书目·257

后记·262



第一章 绪 论

诗学的研究,一直是学术界的一大热点。特别是近年来,随着建立具有中国民族特色的文学理论口号的深入人心,这种研究更是如火如荼。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文学理论的目标当然崇高,但是,实现这一目标却不容易。尝试着接近这一目标的不乏其人,然而成功者又有几人?究其原因,其中之一是,我们在接近这一目标时并不太注意基础理论的研究。

一种理论体系的建立,如果不是以大量的基础研究为依据,其结果必然是空中楼阁。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文学理论,必须从各个角度、各个领域、各个对象入手,对中国传统的文学理论进行深入细致的研究,这样才有可能打下坚实的基础。事实上,我们在对中国传统文学理论的研究上,还做得太少,留下了许多空白。而这正是妨碍建立具有中国民族特色的文学理论体系的主要问题之一。有鉴于此,我们决定对中国古代诗歌的句法理论作一点探讨,或可作为研究中国传统文学理论之一助。

我们对中国古典诗歌的研究总习惯于从一个时代、一个作家、一篇作品入手,很少考虑到从句入手。而我们的文学批评史、思想史、理论史的研究,往往关注的是风骨、意境、神韵、道、兴寄等形而上的“重要问题”的研究,对古人关于诗歌句法的论述却很少注意。而句恰恰是诗的基础,句法理论是中国古代诗学的一个重要内容。元人虞集说:“一诗之中,妙在一

句。句为诗之根本，根本不凡，则花叶自异。”^①由此可见中国古人对句的重视。正因为如此，他们才在长期的实践过程中，对句子不断进行理论总结，因而形成了丰富多彩的句法理论。

早在唐代，著名诗人杜甫就有了“佳句法如何”的说法，明确地提到了句法问题。到了宋代，对句法的讨论研究更是达到了高潮。苏轼和黄庭坚首先在诗歌评论中大量使用句法一词，并发表了许多关于句法问题的意见。随后，黄庭坚的学生范温在《潜溪诗眼》中更明确地提出了“句法之学，自是一家工夫”的说法。许慎概括诗话的内容是“诗话者，辨句法，备古今，纪盛德，录异事，正讹误也”，将“辨句法”视为诗话的主要任务之一，这就为句法理论留下了大量资料。明清时期，人们对句法探讨的热情不弱于宋代，甚至出现了研究句法的专门著作。由此可见，对句法问题的探讨不仅具有相当的普遍性，而且也具有一定的独立意义，甚至完全可以建立起一门学科——“中国古代诗歌句法学”。

目前学术界对诗歌句法的研究成果主要分为四类。第一类是语法学、修辞学的研究。主要的代表作有王力先生的《汉语诗律学》、蒋绍愚先生的《唐诗句法研究》、启功先生的《汉语现象论丛》等。这一类著作的特点是纯粹从语法、修辞的角度来分析诗歌作品的句法，不涉及句法理论和诗学意义。第二类是从诗学的角度来研究中国古典诗歌作品句法特点及其意义。这方面的代表性作品是旅美华人高友工、梅祖麟先生的《唐诗的魅力》、日人古田敬一的《中国文学的对句艺术》以及近年来出现的一批论文^②。这一类著作的特点是以具体的作品为分析对象，注重发掘句法本身带来的审美效果，但不涉及句法理论。第三类是在论述别的问题时，顺带从诗学的角度

^① 《虞侍书诗法》，张健：《诗家一指》的产生时代与作者》，载《北京大学学报》，1995(5)。

^② 如，夏晓虹：《杜甫律诗语序研究》，载《文学遗产》，1987(2)；韩晓光：《杜甫律诗语式变异及其审美效应》，载《牡丹江师院学报》(哲社版)，1992(1)。

对有关的中国古代某些诗歌句法理论的研究和探讨。这方面的著作有师兄周裕锴的《宋代诗学通论》,《文字禅与宋代诗学》,张伯伟的《禅与诗学》,《全唐五代诗格校考》,葛兆光的《语言的魔方》等。这一类著作的特点是不以句法理论为主要论述对象,但对句法理论有或多或少的涉及。它们或对某种理论进行论述,或对某个问题展开讨论,但都是对古人关于某一具体的句法问题的看法进行分析与评论,由于篇幅与讨论问题的角度的限制,这些著作都没有也不可能描述中国古代诗歌句法理论的演变轨迹。这就是说,在这些著作中,我们或许可以看到古人对某一句法是如何看待的,作者对古人的这些看法又是怎样评价的,但看不出古人这些看法的来龙去脉。第四类是文学批评史、思想史、修辞学史著作。这类著作极多,不胜枚举,由于它们都是史著,偶尔也涉及句法理论的演变。但由于它们并不是以句法理论为研究主体,因此,即使涉及,也是一鳞半爪,既不系统也不全面,而且,句法理论的一些基本问题它们都不可能涉及。

正是由于这样的情况,所以,尽管我们在中国古代的诗学资料中经常看到句法的说法,但是,有关诗歌句法的一些最基本的问题都没有得到解决。例如,中国古代诗歌理论家们所说的句法概念,其基本的含义是什么?它与今天人们常说的句法概念有什么不同?这样一个最基本的问题,人们的说法就有很大的区别。有人说:“句法不光指语词的排列组合,而是相当于诗歌中一切具有美学效果因素的结构,是一种有意味的形式。”^①而权威的《现代汉语大词典》则认为句法是指“句子的结构方式”。最基本的问题尚且有明显的分歧,遑论稍微复杂一些的问题。

鉴于这样的研究状况,我们想从诗学研究的角度,对中国古代的诗歌句法理论作一次历时性的描述,既概括出中国古代诗歌句法概念的基本含义,又描述出中国古代诗歌句法理

^① 周裕锴:《宋代诗学通论》,乙编,192页。

论发展演变的基本轨迹，同时也对中国古代诗歌句法理论的诗学价值进行一次系统的挖掘。因此，在本书中，我们不仅是史的描述，更重要的是想着重于对句法理论诗学意义的开掘。

诗歌的句法问题，在中国古代属于章句之学。元人胡炳文就说：“后世之学诗者，工句法，求字面，较声韵之顺逆，商偶对之巧拙，大抵章句学而已矣。”（《程草庭学稿序》）我们今天看来，句法理论问题，总的来说，是属于诗歌语言理论的范畴，所以，对这一课题的研究，在很大程度上也就是对中国古代诗歌语言理论的研究。我们常说文学是语言的艺术，但令人遗憾的是，多年来，我们却对诗歌的语言艺术并不重视，更多关注的是它的社会学内涵。正如有人指出的那样：“‘思想’的研究不能够忽视，更不能够代替‘思想’的‘形式’的研究。体例形式是思想内容的历史限制，是更为基础和更为稳定的方面，对此的任何一点轻视都将造成研究的‘反历史’的遗憾。”^①探讨中国古代诗歌的句法理论，在一定程度上也是对这种倾向的反拨。

一

在展开论述时，我们碰到的第一个问题就是，什么是诗歌的句法？中国古人的诗歌句法概念包括哪些内容？弄清这一问题是我们展开句法理论研究的第一步。

中国古人所说的诗歌句法，从句的概念来说，他们所说的句既指单独的某一句，同时也兼指两句（一联）；从法的含义来说，其含义是很宽泛的，因为个人与时代的差异，又具有强烈的个人和时代特色，同时也常常是模糊不清的。归纳起来，中

^① 张寅彭：《评〈全唐五代诗格校考〉》，载《文学评论》，1998（3）。

国古人所说的句法的含义具有宽泛性、个人性、时代性和模糊性的四重特征。

明确使用句法这一概念是从宋代开始的,一开始就表现出含义宽泛的特点。高友工先生说过:“理论家一再地将唐代书法归结为‘法’的体现。‘法’这个词同时有‘规律’(law)、模式(model)、法则(method)和教育的办法(pedagogy)这样几个意思。”^①中国古代的诗歌句法之法也与此有相似之处,大致说来,有四个层面的基本含义。

一是诗句的语言组合模式。这又可以分为两类。《唐子西文录》说:“王荆公五字诗,得子美句法,其诗云:‘地蟠三楚大,天入五湖低。’”所谓“得子美句法”,就是学到了杜甫诗句中喜欢用天、地、楚、湖之类的名词以及某些颇有气势的动词来造成一种阔大的气象,如“吴楚东南坼,乾坤日夜浮”之类。这指的是与原作风格上的相似性。另一类是称之为“语脉”的情况。黄彻《碧溪诗话》卷五:“退之:‘心讶愁来唯贮火,眼知别后自添花。’临川云:‘发为感伤无翠葆,眼从瞻望有玄花。’又:‘久钦江总文才妙,自叹虞翻骨相屯。’又云:‘久谙郭璞言多验,老比颜含意更疏。’韩云:‘我今罪重无归望,直至长安路八千。’永叔:‘今日始知予罪大,夷陵去此更三千。’柳:‘十年憔悴到秦京,谁料今为岭外行。’王:‘十年江海别常轻,岂料今随寡嫂行。’……皆不约而合,句法使然故也。”黄彻所说的句法是指什么呢?方回《瀛奎律髓》卷二十八评杜甫《阆州别房太尉墓》云:“‘风尘终不解,江汉忽同流。’乃知陈后山‘丘原无起日,江汉有东流’实本此。句法同,诗意不同。”方回说陈师道诗句与杜诗句法相同,显然指的是“江汉有东流”与杜“江汉忽同流”一句有三字相同,而且结构也类似。这种用前人诗句中相同的字,并在结构上大体相似,也是句法,也就是“语脉”。王得臣《麈史》卷中:“杜审言,子美祖也。则天时以诗擅名,与宋之间倡和,有‘雾绾青绦弱,风牵紫蔓长’。又‘寄语洛城风

^① 《中国抒情美学》,乐黛云等编:《北美中国古典文学研究名家十年文选》,35页,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1996。

月道，明年春色倍还人’。子美‘林花著雨胭脂落，水荇牵风翠带长’。又云：‘传语风光共流转，暂时相赏莫相违。’虽不袭取其意，而语脉盖有家风矣。”这当然也是一种语言模式。

二是指诗句的内容。《诗人玉屑》卷三、卷四的“唐人句法”“风骚句法”中所列的许多句法，如朝会、官掖、怀古等，全是诗句的题材、内容。胡仔曾在《苕溪渔隐丛话》中说：“老杜《剑门》诗‘吾将罪真宰，意欲铲叠嶂’，与太白‘槌碎黄鹤楼’、‘划却君山好’句法相同。”这就完全是指诗句的内容。

三是指具体的技法、手法、方法。这一意义上的法是非常宽泛的，从有关的资料来看，主要有以下内容：

(一)指诗句中的拟人、暗示、比喻之类的修辞手法。《观林诗话》载：“山谷云：余从半山老人得古诗句法云：‘春风取花去，酬我以清阴。’”黄庭坚所说的句法，就是以春风作句子的行为主语，“我”作被动的接受者。这种手法就是今天我们常说的拟人。惠洪《天厨禁脔》列有绝弦句法、影略句法、比物句法、遗音句法等，就是各种各样的修辞手法。

(二)指诗句安排节奏的方法。范温《潜溪诗眼》载：“句法之学，自是一家工夫。昔尝问山谷‘耕田欲雨刈欲晴，去得顺风来者怨’。山谷云：不如‘千岩无人万壑静，十步回头五步坐’。此专论句法，不论义理，盖七言诗四字三字作两节也，此句法出《黄庭经》。”王楙《野客丛书》卷八：“鲁直诗曰：‘管城子无食肉相，孔方兄有绝交书。’人谓此体鲁直创见，仆谓不然。唐诗此体甚多。张祜曰：‘贺知章口徒劳说，孟浩然身更不疑。’李益曰：‘柳吴兴近无消息，张长弓贫苦寂寥。’……皆此句法也，读之似觉龃龉，其实协律。”

(三)指诗句的对仗方法。《潜夫诗话》载：“山谷教人云：‘世上岂无千里马，人中难得九方皋’可以为律诗之法。”所谓律诗之法，实际上就是律诗的句法。法在何处？就在借对。九方皋之“九方”在这里本为姓，但其字面为数量词，于是借以与上句“千里”的数量词相对。《藜藿野人诗话》：“‘三过门中老病死，一弹指顷去来今’，句法清健，天生对也。”《诗人玉屑》卷三“唐人句法”中有“连珠”句法，其法就是“句中字相对”。

卷四“风骚句法”中的七言句法“绿树吟莺”是“景对物”，“彩禽入鉴”是“物对景”，此外还有比附对、比类对、爱憎对等。方回《瀛奎律髓》卷十一评陈师道《夏日即事》云：“以‘花絮’对‘欢娱’，此等句法本老杜，而简斋尤深得之。”

(四)指诗句声律的运用方法。《苕溪渔隐丛话》前集卷四十七“山谷上”引《天厨禁脔》云：“鲁直换字对句法，如‘只今满坐且尊酒，后夜此堂空月明’‘清谈落笔一万字，白眼举觞三百杯’‘田中谁问不纳履，坐上适来何处蝇’……其法于当下平字处以仄字易之，欲其气挺然不群，前此未有人作此体，独鲁直变之。”这种通过上下句平仄的变化来达到“欲其气挺然不群”的效果的方法，我们现在称之为拗救。清人朱珍庭在谈到古体诗的平仄问题时说：“至七平七仄句法，原非所忌，时可搀用，以见变化。”(《筱园诗话》卷二)

(五)指字词的运用。范温《潜溪诗眼》云：“句法以一字为工，自然颖异不凡，如灵丹一粒，点铁成金也。浩然云：‘微云淡河汉，疏雨滴梧桐’，工在‘淡’‘滴’字。如陈舍人从易偶得杜集旧本，至《送蔡都尉》云：‘身轻一鸟’，其下脱一字。陈公因与数客各以一字补之，或曰疾，或曰落，或曰起，或曰下，莫能定。其后得一善本，乃是‘身轻一鸟过’，陈公叹服，一‘过’字为工也。”《诗人玉屑》卷三“唐人句法”中有“眼用活字”的句法，其法是“五言以第三字为眼，七言以第五字为眼”。并有“眼用响字”“眼用实字”“实字妆句”“虚字妆句”等方法。

(六)指句型。朱弁《风月堂诗话》卷上：“诗之句法，自三言至七言，《三百篇》中皆有之。”《古今诗话》：“三字句，若‘鼓咽咽，醉言归’之类。四字句，若‘关关雎鸠，在河之洲’之类。五字句，若‘谁谓雀无角，何以穿我屋’之类。七字句，若‘交交黄鸟止于棘’之类。其句法，皆起于《三百篇》也。”

(七)指句式。孙奕《履斋示儿编》卷九：“(杜甫)《后出塞》曰：‘借问大将谁？恐是霍嫖姚。’句法得之郭景纯《游仙诗》‘借问此为谁？云是鬼谷子。’《送十一舅》云：‘虽有车马客，而无人世喧。’句法得之渊明《杂诗》‘结庐在人境，而无车马喧’。《春日忆李白》云：‘何时一尊酒，重与细论文？’即浩然‘何时一

杯酒，重与李膺倾’之体。”《西清诗话》：“(王安石)在蒋山时，以近制示东坡。东坡云：若‘积李兮缟夜，崇桃兮炫画’，自屈宋没世，旷千余年，无复《离骚》句法，今乃见之。”

(八)指词序安排。《诗人玉屑》卷三“句法”的“错综句法”条引僧惠洪语：“老杜云：‘红稻啄残鸚鵡粒，碧梧栖老凤凰枝。’……郑谷云：‘林下听经秋苑鹿，江边扫叶夕阳僧。’以事为错综，则不成文章。若平直叙之，则曰：‘鸚鵡啄残红稻粒，凤凰栖老碧梧枝’。以‘红稻’于上、以‘凤凰’于下者，错综之也。”所谓错综，就是词序颠倒，打破正常语序。郑谷的两句按正常词序应该是“秋苑林下鹿听经，夕阳江边僧扫叶”，现将词序颠倒，错综其词，所以叫错综句法。

(九)指上下句内容的安排。《诗人玉屑》卷三“唐人句法”中有“合璧句”，其法就是“句中意相关”。又卷四“风骚句法”中五言句法的“万象入壶”是“上接下，下连上”；“重轮倒影”是“上下相连”等。

(十)指词语的组合搭配。吴可《藏海诗话》云：“‘细数落花因坐久，缓寻芳草得归迟’。‘细数落花’‘缓寻芳草’其语轻清。‘因坐久’‘得归迟’则其语典重。以轻清配典重，所以不墮唐末人句法中。盖唐末人诗轻佻也。”

四指一般意义上的造句方法。这实际上是对技法、手法、方法的总称。例如宋人《诗人玉屑》卷三中有“句法”“唐人句法”两大类，其中就有“句中有眼”“两句不可一意”“虚字妆句”“上三下二”“轻重对”等。《洪驹父诗话》说“山谷句法高妙”，就是指黄庭坚在综合运用具体的造句方法上高人一筹。

由上可见，中国古代的诗歌句法概念含义是极为宽泛的，它跟我们今天所说的句法概念既有相同之处，又有很大的区别。它不仅指语法，同时也包括了修辞、格律、风格、内容等方面的内容。耐人寻味的是，中国古代的这种宽泛的句法概念与著名美学家苏珊·朗格所说的诗歌句法有类似之处。朗格在谈到诗歌的句法时说：“尽管诗的材料是语言，但是重要的不是词所表达的内容，而是这些内容的构成方式，它包括声音、快慢节奏、词的联系所产生的氛围、或长或短的意念序列、

包含这些意念的瞬间意象的多寡、由纯事实引起的幻觉或与由刹那幻觉联想到的熟悉事实所造成的意外吸引、一种有待于期待已久的关键词加以解决的持续歧义所造成的字面意义的悬而未决以及统一的包罗万象的节奏技巧。”^①朗格所说的句法包括了声音、节奏、词序、意象组合、关键字等“包罗万象的节奏技巧”，与中国古代诗歌的句法概念颇有相似之处，正因为如此，高友工、梅祖麟先生才称之为“统一性句法”^②。

尽管中国古代的句法概念含义如此之广，但考察以上各个方面的含义，仍可以看出其核心内容是关于诗句的组织与构造的，因为从上面所列的四个方面的含义看，除了少部分是关于修辞、内容等方面的，大部分还是有关诗句的语言组织结构的，风格与格律实际上也是语言组织结构的问题。

当然，中国古代的诗论家对什么是诗歌句法、诗歌句法包括哪些内容，往往因人而异，有的较宽泛，有的较狭窄；有的认为是句法，有的认为不是。因此，对句法的理解往往具有个人的主观色彩。这主要表现在对对偶、声律、用字（字法）等方面，而最突出的是表现在用字（字法）上。例如炼字，宋代的范温明确说：“句法以一字为工。”（《潜溪诗眼》）《诗入玉屑》卷三“唐人句法”中有“眼用活字”的句法，其法是“五言以第三字为眼，七言以第五字为眼”，并有“眼用响字”“眼用实字”等方法。《诗问》卷三载清郎廷槐、张实居问答：“问：‘七言平韵、仄韵，句法同否？’答：‘诗须篇中炼句，句中炼字，此所谓句法也。’”这都是将炼句眼视为句法。但是在署名为清人袁枚所撰的《诗学全书》中，分别有《论句法》《论字法》两篇，《论字法》中则说：“诗句中之字有眼，犹弈中之有眼也。……诗眼中实字，自然老健；用响字，自然闳亮；用拗字，自然森挺。学者最宜留心。”明确将炼字看做字法。清人黄生撰《唐诗评》，黄生的同学刘葆真作序说：“其中诗眼及章句字法，皆出吾心所独得。”（《唐诗评》附）将诗眼与章法、字法一分为三，既不看做句法，

^{① ②} 转引自高友工、梅祖麟著，李世耀译《唐诗的句法、用字与意象》，《唐诗的魅力》，37页。